

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”）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，本公司决定增加中信银行为南方中证 5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的代销机构。

从 2011 年 4 月 21 日起，投资者可前往中信银行在全国的营业网点办理南方中证 5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的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。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中信银行的相关规定。

投资者可访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(www.nffund.com)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（400—889—8899）咨询相关情况。

风险提示：

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

特此公告

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